

## 犬隻報失

遺失犬隻聲明

如何辦理

必須遞交文件：

1. 表格 ([014/DICV/DIS](#))；
2. 身份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；
3. 申請人聯絡資料（如：電話、地址等）。

必須出示文件：沒有必須出示文件

---

服務辦理地點及時間

辦理地點：

1. 綜合服務中心：澳門南灣大馬路762-804號中華廣場2樓
2. 北區市民服務中心：澳門黑沙環新街52號政府綜合服務大樓
3. 北區市民服務中心-台山分站：澳門台山巴波沙大馬路127號嘉翠麗大廈B座地下
4. 北區市民服務中心-筷子基分站：澳門沙梨頭新街筷子基社屋快達樓第2座地下G舖及H舖
5. 中區市民服務中心：澳門三盞燈5及7號三盞燈綜合大樓3樓
6. 中區市民服務中心-下環分站：澳門李加祿街下環街市市政綜合大樓4樓
7. 離島區市民服務中心：氹仔哥英布拉街225號3樓離島政府綜合服務中心
8. 離島區市民服務中心-石排灣分站：路環蝴蝶谷大馬路石排灣社區綜合大樓6樓
9. 澳門市政狗房：澳門提督馬路
10. 路環市政狗房：路環竹灣馬路

辦公時間：

1. 綜合服務中心及各市民服務中心：  
週一至週五，上午9時至下午6時 (中午照常辦公，週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  2. 澳門市政狗房：  
週一至週五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 (中午照常辦公，週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  3. 路環市政狗房：  
週一，上午10時至下午3時 (中午照常辦公，週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- 

費用

申請費用：無須繳付申請費用

表格費用：無須繳付表格費用

印花稅：無須繳付印花稅

保證金：無須繳付保證金

收費及價金表：無須收費

---

## 審批所需時間

審批時間：1個工作天

---

## 備註/申請須知

### 注意事項：

1. 可於澳門動物衛生監督網<http://www.iam.gov.mo/canil/>，查詢捕獲犬隻的資料。
  2. 如遺失已領有准照的動物，准照持有人須在事實發生後的三個工作日內通知市政署。
- 

## 相關規範或要求

N/A

---

## 查詢進度及領取服務結果

N/A

---

## 手續概覽

- 遺失犬隻聲明

最後更新日期：29/10/2021